**阳光人寿互联网少儿定期重大疾病保险健康告知**

1、被保险人过去投保人身保险时，或在申请保全复效时，是否曾被拒保、延期、加费或对条款做特别约定？是否曾申请过重大疾病保险、恶性肿瘤保险理赔？

2、被保险人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保险公司已生效和正在申请的重大疾病保险金额累计是否超过100万？

3、被保险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因健康异常发生过连续服药30天、连续住院7天及以上或手术治疗、或由体检医师或医生给您提出住院或手术的建议？

4、被保险人是否曾存在或被告知怀疑存在下列症状或疾病：

（1）恶性肿瘤，原位癌，癌前病变，白血病，淋巴瘤，脑或脊髓的肿瘤或占位，肺部结节/肿块/阴影/磨玻璃影，甲状腺结节；

（2）高血压，心功能不全，先天性心脏病，心脏瓣膜疾病，心肌病，主动脉疾病，心包疾病，室壁瘤，心内膜炎，川崎病；终末期肺病，呼吸衰竭，支气管扩张，慢性阻塞性肺病，肺动脉高压，哮喘，肺栓塞，间质性肺病，肺纤维化；

（3）脑梗塞，脑出血，脑缺血性疾病，脑动静脉畸形，颅内血管瘤，脑炎后遗症或脑膜炎后遗症，脑积水，脑损伤，多发性硬化，肌营养不良，肌无力，运动神经元病，脑瘫，癫痫，痴呆，抑郁症，自闭症，智能障碍，精神疾病；

（4）糖尿病，空腹血糖异常，肝豆状核变性，类风湿性关节炎，幼年型类风湿性关节炎，雷伊氏综合症，干燥综合征，混合性结缔组织病，系统性红斑狼疮，系统性硬化病（硬皮病），强直性脊柱炎；

（5）中度以上贫血，血友病，紫癜，脾大，再生障碍性贫血，骨髓增生性疾病，凝血功能障碍；

（6）肝炎，肝炎病毒携带，乙肝大三阳，丙肝，多囊肝，肝硬化，肝功能衰竭，胰腺疾病，溃疡性结肠炎，克罗恩病（Crohn病），萎缩性胃炎，胃肠息肉；

（7）慢性肾炎，肾小球肾炎，肾病综合征，肾功能不全，肾衰竭，尿毒症，多囊肾；

（8）先天性疾病或畸形，遗传性疾病，任何残疾/失聪/失明/瘫痪，Ⅲ度烧伤，重症手足口病、脊髓灰质炎，登革热，艾滋病或HIV呈阳性，任何毒品或违禁药品使用史，曾经接受或需要接受开颅、开胸手术，造血干细胞移植手术，器官移植手术或器官切除手术；

（9）0-2周岁：早产（＜37周），难产，过期产（＞42周），出生时体重低于2.5公斤，窒息，颅内出血，缺血缺氧性脑病，新生儿低血糖，先天性甲状腺功能低下,发育迟缓。

5、被保险人过去一年内是否有以下症状：反复的头痛、胸痛、腹痛、呼吸困难、咳血、便血、血尿、蛋白尿、皮肤或黏膜出血，不明原因的发热、惊厥、抽搐、淋巴结肿大、体重减轻超过5公斤（非健身或减肥原因），性质不明的包块、肿块、息肉、结节，不明原因的阴道出血、乳头异常溢液或糜烂？

6、被保险人过去一年内是否存在以下一项或几项检查异常，且被建议进一步检查：血常规特指白细胞，红细胞，血红蛋白，血小板异常）、尿常规、超声、超声心动图、X线、CT、MRI、病理检查、脑电图、肌电图、内窥镜、眼底检查、肿瘤标志物？